

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众望布艺”）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6,688.67 万元，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307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2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5.75 元，共募集资金 56,650.00 万元，扣除不含税承销和保荐费 4,132.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52,518.0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验资费、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发行手续费用及材料制作费用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318.00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50,200.0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344 号）。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已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其投资项目及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总投资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 额(万元)	项目备案 代码	项目环评 批复
1	年产 1,500 万米高档装饰面料项目	46,800.00	46,800.00	2019-33011 0-17-03-01	杭环余改 备 2019-48 号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400.00	3,400.00	2196-000	
合计		50,200.00	50,200.00	-	-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若本公司已利用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对上述部分项目进行了先期投入，则募集资金到位后用于项目剩余投资及置换已支付款项。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低于投资金额，公司将通过自筹解决。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已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进行了投入。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9435号），截至2020年9月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16,688.6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万元)	自筹资金实际投 入金额(万元)	拟置换金额 (万元)
年产 1500 万米高档装饰面料项目	46,800.00	16,688.67	16,688.67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400.00	0	0
合计	50,200.00	16,688.67	16,688.67

四、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2020年9月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6,688.67万元置换募投项目前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会计师事务所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9435号），认为：众望布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众望布艺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

（二）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

1、众望布艺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公司就此事宜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

2、众望布艺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规的要求。

3、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先行以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是为了保证募投项目的正常进度需要，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发行申请文件的相关安排，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本保荐机构同意众望布艺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内容及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未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的

行为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符合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共计 16,688.67 万元。

（四）监事会意见

2020 年 9 月 9 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因此，全体监事一致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16,688.67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特此公告。

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11 日